臺中市第15期市地重劃區市地重劃委員會土地所有權人代表推選

候選人登記申請書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一、申請人 申請登記為臺中市第15期市地重劃區市地重劃委員會土地所有權人代表推選之候選人。茲依規定備具下列表件：

|  |  |
| --- | --- |
| (一)候選人登記申請書 | 1份 |
| (二)候選人登記調查表 | 1份 |
| (三)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 | 1份 |
| (四)本人二吋脫帽正面半身光面相片(包含登記調查表) | 5張 |
| (五)土地所有權狀影本 | 1份 |
| (六)移轉限制切結書。 | 1份 |
| (七)刊登選舉公報之個人資料。候選人學歷為學士以上學位，其國內外、大陸地區學位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 | 各1份 |

二、請查照。

申 請 人：　 簽名(蓋章)

住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說明：

候選人學歷為學士以上學位，其為國內學歷者，應檢附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授予之學位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各1份（正本驗後發還）；其為國外學歷者，應檢附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各1份（正本驗後發還），畢業學校應經中央教育行政機關列入參考名冊，未列入參考名冊者，應經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認可；其為大陸地區學歷者，應檢附中央教育行政機關採認之證明文件。未檢附證明文件者，選舉公報將不予刊登該學歷。